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羅瑋妮
電話：02 7736-5600
電子信箱：wnlo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401383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家表演藝術中心來函 (A09000000E_1140138376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家表演藝術中心附屬國家交響樂團舉辦「音樂種子計畫——安·蘇菲·慕特小提琴大師班」活動甄選，請協助公告並鼓勵踴躍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表演藝術中心114年12月29日國表藝樂企字第11410012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青年音樂學子拓展專業視野，並深化他們對音樂藝術的理解與詮釋，本樂團將於明（115）年舉辦「音樂種子計畫——安·蘇菲·慕特小提琴大師班」。

三、活動資訊：

- (一)旨揭活動大師班由國家表演藝術中心附屬國家交響樂團主辦，為國際知名小提琴大師安·蘇菲·慕特高度重視的青年教育計畫，並定名為「音樂種子計畫」，象徵大師對年輕音樂學子的殷切期許。除現場親自指導學子演奏外，亦規劃 30 分鐘的深度 Q&A 時段，讓學子得以直接向大師提問，汲取關於職業生涯發展與藝術心理層面的寶貴建議。

電子
文
騎

8



(二)活動日期：115年1月26日上午。

(三)課程地點：臺北市內，詳細地點於收件截止後，與旁聽報名辦法一同公布於國家交響樂團官網。

(四)線上報名：即日起至（115）年1月4日23:59截止。相關資訊請詳閱國家交響樂團官方網：<https://npac-nso.org/news-info/930>。

四、如有相關活動問題可洽國家交響樂團朱小姐 joie@mail.npac-ntch.org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各私立大學校院

副本：國家表演藝術中心

